



股票简称: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:600496

编号:临 2017-025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被担保公司名称: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、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、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、美建建筑系统(中国)有限公司、安徽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、湖北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、浙江绿筑集成科技有限公司

●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:无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:截至2017年3月28日,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94,326.96万元人民币,本次担保金额192,000万元人民币,其中续保中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44,561.46万元人民币。

●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应所控制企业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,拟为对方的融资提供担保。具体如下:

序号	被担保企业名称	贷款银行	担保额度	备注
1	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	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	60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、非融资性保函等;续保 30,000 万元,新增 30,000 万元;连带责任担保。
2		汇丰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23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远期信用证等;续保;连带责任担保。
3	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、精工工业建筑系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	26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、信用证等;



	统有限公司			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4	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	3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非融资性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5	美建建筑系统(中国)有限公司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8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等; 新增担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6	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5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、工程类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7	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20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非融资性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8	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	15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等; 续保 13,000 万元, 新增 2,000 万元; 连带责任担保。
9	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	8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10	安徽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	2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11	湖北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竹叶山支行	2,000 万元人民币	流动资金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工程类保函等; 续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12	浙江绿筑集成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	20,000 万元人民币	非融资性保函等; 新增担保; 连带责任担保。

上述担保已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, 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



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鉴湖路，法定代表人：孙关富，注册资本：12 亿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、钢结构设计、施工安装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99.81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13,934.16 万元、净资产 89,422.05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园鉴湖路，法定代表人：洪国松，注册资本 900 万美元，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、钢结构设计、施工安装；承包建筑钢结构工程及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除外）（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证生产、经营）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99.65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49,115.74 万元、净资产 21,680.86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锦翔路 1 号，法定代表人：潘吉人，注册资金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：高层重钢 结构件；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6,495.63 万元、净资产 2,598.60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美建建筑系统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 2676 号，法人代表：裘建华，注册资本 2,500 万美元，主要从事钢结构及配套器材及配件的设计制造、安装和销售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99.94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00,645.40 万元、净资产 43,823.99 万元。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安徽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安徽省六安市经济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，法人代表：郭永忠，注册资金 5,000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、设备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；钢结构设计、施工、安装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0,264.61 万元、净资产 8,362.81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湖北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，注册地：武汉市黄陂盘龙城楚天工业园，法人代表：陈水福，注册资金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建筑机械制造，建筑



钢结构产品的设计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等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0,886.77 万元、净资产 4,222.80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浙江绿筑集成科技有限公司（原名：浙江绿筑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），注册地：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经济开发区柯北二期工业园区梅林支路以南，法人代表：何卫良，注册资金 20,000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设计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：轻型钢结构产品、集成建筑用和高层建筑用钢结构产品、金属屋面、金属墙面、金属围护材料及其他钢结构产品、集成建筑系统。截至目前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0,065.17 万元、净资产-2,319.51 万元（上述数据均经审计）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上表所列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担保 1 所对应主债权合同及主债权合同下每笔用信合同有效期不超过 24 个月，担保 2-12 所对应主债权合同及主债权合同下每笔用信合同有效期不超过 12 个月。上述各项担保所对应的保函类业务的单笔有效期最长可至 36 个月。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，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被担保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无不良债权，给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，有利于企业的良性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。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鉴于公司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，因此本次担保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，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，并认为该担保利于企业生产经营持续、健康发展。同意公司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，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94,326.96 万



元人民币,其中因股权资产出售形成的关联公司担保共计 13,352.01 万元,其余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所控制公司(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因转让形成的担保事项已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),加上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147,438.54 万元人民币,合计 241,765.50 万元,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68.45%。无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;
- 3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9 日